

## 桃園縣政府第 814 次縣政會議紀錄

時間：101 年 12 月 11 日下午 2 時正

地點：本府 12 樓會議室

主席：吳縣長志揚

記錄：科 長 林裕玫

出席：如簽到簿

科 員 朱育慧

壹、主席宣布開會

貳、頒獎

一、本縣縣民參加英國倫敦帕林匹克運動會榮獲射箭銅牌，特頒授本縣傑出縣民證。

—主辦機關：教育局

二、本縣縣民長年致力泰雅族口述傳統、文化之保存傳習，獲文化部「人間國寶」殊榮，特頒授本縣傑出縣民證。

—主辦機關：文化局

三、頒發本縣「2012 年豆食料理競賽」優勝店家。

—主辦機關：工商發展局

四、頒發本縣「2012 年桃園觀光工廠 Wonder land 旺的哩!攝影及短片比賽」得獎作品。

—主辦機關：工商發展局

五、表揚本縣榮獲內政部「101 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評鑑」績優單位。

—主辦機關：社會局

六、頒發本縣「老人福利機構評鑑」甲等機構。

—主辦機關：社會局

七、表揚楊梅市公所全面推動全市里長使用公務電動機車，改善空氣品質。

—主辦機關：環境保護局

八、頒發本縣「101 年度役政業務督訪」前三名公所。

—主辦機關：民政局

九、頒發本縣「100 年各鄉鎮市強迫入學委員會」績優公所。

—主辦機關：教育局

十、頒發本縣「100 年各鄉鎮市調解行政績效考核」前三名公所。

—主辦機關：法制處

十一、轉頒發本縣南區 B00 垃圾焚化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100 年度垃圾焚化廠查核評鑑」優等獎。

—主辦機關：環境保護局

十二、呈獻本府榮獲經濟部「100 年度商品標示業務績效考核」全國「特優」。

—主辦機關：工商發展局

十三、呈獻本府榮獲經濟部「101 年度舞場等七種特定目的事業、資訊休閒業及電子遊戲場業管理定期督考」全國第一名。

—主辦機關：工商發展局

十四、呈獻本府辦理「陸上盜濫採土石坑洞善後處理計畫」榮獲經濟部優等獎。

—主辦機關：工商發展局

十五、呈獻本府榮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執行 100 年度補助地方政府公共建設計畫」總考核第一名。

—主辦機關：原住民族行政局

十六、呈獻本縣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榮獲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101 年度全國原住民族地方文化館評鑑」優等第二名。

—主辦機關：原住民行政局

十七、呈獻本府榮獲經濟部「縣市家庭用戶節電競賽」101年5至6月第一名。

—主辦機關：環境保護局

十八、呈獻本府地政局暨所屬地政事務所榮獲內政部「各直轄市、縣(市)地政事務所業務督導考評」總考評「優等」—團體獎暨呈獻「第30屆全國地政盃競賽活動」男子、女子甲組桌球及男子、女子甲組羽球等4項冠軍。

—主辦機關：地政局

十九、呈獻本府「促進民間參與本縣桃園地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之興建、營運、移轉(BOT)計畫」榮獲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101年度縣市招商王」。

—主辦機關：水務局

二十、呈獻本府榮獲內政部「101年度社區發展工作評鑑」優等及本府社會局榮獲內政部「101年度志願服務績效評鑑」優等。

—主辦機關：社會局

主席：

曾先生連續三年榮獲帕林匹克運動會獎項，克服身體障礙極為不易；林牧師代表泰雅族文化，獲得文化部人間國寶殊榮，特予頒授本縣傑出縣民證。本縣有林牧師傳承原住民文化，且原住民文化會館曾獲全國第二名場館，顯示原住民文化已在桃園生根。此外，本縣多元族群共存，具有豐富飲食文化特色，請同仁共同努力將相關訊息整合行銷，讓民眾都能瞭解並享受桃園美食。最後再次恭喜今天所有的受獎人及受獎單位。

參、宣讀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無修正意見，會議紀錄確定備查。

肆、提案討論

一、提案機關：水務局

案由：為制定「桃園縣水資源回收中心回饋地方自治條例」，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二、提案機關：觀光行銷局

案由：為修正「桃園縣兩蔣文化園區慈湖廣場收費標準」第二條，提請審議。

大溪鎮公所林秘書首建議：

- (一) 本公所於慈湖廣場辦理活動須依規定收費，建請修正予以免費。
- (二) 建請於慈湖停車場舉辦產業促銷活動時，提供本鎮鎮民百分之二十攤位擺設，以協助地方產業發展。

觀光行銷局李局長紹偉補充說明：

凡是本局辦理活動時均先行考量照顧大溪鎮當地產業。

決議：

- (一) 照案通過。
- (二) 大溪鎮公所所提建議，觀光行銷局再行研議，請李天正參議協助。

三、提案機關：文化局

案由：為追認頒贈本縣縣民林先生「傑出縣民」證，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四、提案機關：社會局

案由：為訂定「桃園縣托育機構辦理兒童團體保險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

(一) 照案通過。

(二) 本案為修正案，案由「訂定」應改為「修正」。

五、提案機關：教育局

案由：為本縣南崁高中申請報廢拆除「舊警衛室校舍」，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六、提案機關：教育局

案由：為訂定「桃園縣公立幼兒園收退費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七、提案機關：教育局

案由：為訂定「桃園縣幼兒園及教保服務人員獎勵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八、提案機關：教育局

案由：為訂定「桃園縣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聘及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專任主任任期辦法」，提請審議。

(一) 照案通過。

(二) 請教育局輔導各鄉鎮市公所辦理，如遇困難予以協助解決。

九、提案機關：教育局

案由：為訂定「桃園縣公立幼兒園優先招收不利條件幼兒入園辦法」，提請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一、蘆竹鄉公所徐主任秘書藍科：

(一) 去年燈會感謝各鄉鎮市提供代表特色花燈，今年燈會亦請各鄉鎮

市公所協助提供。

(二) 目前報名參展花燈數量不足，請各鄉鎮市公所協助加強宣傳。

(三) 今年燈會活動舉辦時間自 102 年 2 月 14 至 24 日，地點為南崁河濱公園，節目安排較去年多所變化，更為精彩，希望大家踴躍前來參與。

李副縣長朝枝：

今年燈會花燈參展報名件數較去年少，原訂收件時間已延長，請教育局、民政局協助宣導各國中小學、宗教團體參加，鄉鎮市公所提供鄉鎮市特色花燈，產業特色花燈則請鄉鎮市公所、農業局及工商發展局協助，另環保局如有相關環保科技類花燈亦可提供，請上述各單位全力配合，務必圓滿達成。

主席裁示：

今年桃園燈會仍於蘆竹舉辦，請同仁多加協助宣傳，屆時共襄盛舉。

二、環保局陳局長世偉報告：

「桃園，低碳桃花源」宣導雜誌，是結合在地三家企業廠商及本府共同出資編製，雜誌內容除介紹綠色載具、低碳等相關訊息外，並宣傳航空城概念。

主席裁示：

特別感謝楊梅市彭市長配合全面推動里長使用公務電動機車。

三、城鄉發展局吳局長啟民報告：

航空城說明會上週已舉辦 2 場，感謝大園鄉、蘆竹鄉及警察局、衛生局協助。

四、消防局鄭代理局長宗敏報告：

感謝縣長、副縣長、各鄉鎮市長及警察局、文化局暨本府同仁支持協助，萬人 CPR 活動順利完成，參與人數達到 20,035 人，遠超越原先預期，成功締造金氏世界紀錄。

主席裁示：

(一) 感謝鄉鎮市公所配合。

(二) CPR 活動明年應持續推動，目的不在於破紀錄，而是藉此推廣成為全民具備能力，希望屆時不論本府或鄉鎮都能配合推動。

(三) 桃園機場設置 50 餘具 AED，已是全國公共場所最多，未來請規劃在車站、學校、大型職場等公共場所設置 AED，並加強民眾使用宣導。

四、工商發展局陳局長淑容報告：

(一) 感謝龍潭鄉公所協助商圈整合，結合龍元宮神農大帝元素，串連養生、祈福、懷舊、購物，開發在地養生料理，並連結周邊店家祈福供品做深度之旅，12 月 15 日將於龍元宮廣場舉辦養生祭，歡迎長官、同仁參加。

(二) 2012 桃園金牌好店共有 30 家入圍，所編印之米其林美食護照除店家介紹外並附優惠券，歡迎同仁按圖索驥，於聚餐、尾牙、宴請親友時前往消費。

陸、交辦事項辦理情形

主席裁示：

一、「制定『桃園縣公共污水處理廠回饋地方自治條例』(草案)」案：解除列管。

二、「訂定『桃園縣幼兒教保服務諮詢會設置辦法』」案：本案請與鄉鎮市詳加討論，持續列管。

三、「『讓心動起來』萬人CPR」案：解除列管。

四、有關大溪鎮所提「鎮民後慈湖入園人數規定及老街整體規劃」等討論案：持續列管，並與大溪鎮公所繼續協調。

柒、主席提示暨結論（無）

捌、散會 下午 3 時 40 分

桃園縣政府 101 年 12 月 11 日第 814 次縣政會議

各鄉鎮市出席人員：

桃園市公所呂副市長朝福

中壢市公所劉副市長思遠

平鎮市公所陳市長萬得

八德市公所何市長正森

龜山鄉公所陳秘書文正

蘆竹鄉公所徐主任秘書藍科

大園鄉公所游主任秘書昌漢

新屋鄉公所黃主任秘書紹轅

觀音鄉公所謝主任秘書春文

復興鄉公所林鄉長信義

龍潭鄉公所吳秘書家福

大溪鎮公所林秘書首

楊梅市公所彭市長聖富